

#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转让参股公司北京华联事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股权的事前认可意见

公司拟与北京华联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联集团”）签订了《北京华联事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》，将本公司持有的北京华联事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目标公司”）37.5%股权转让给华联集团。参考基准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目标公司净资产值，转让价为 1,272.12 万元。

由于华联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公司已经向本人提交了相关资料，本人对该等资料进行了审阅。

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和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中的有关规定，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郑晓武：

陈胜昔：

郭燕萍：